大型兒少權益推廣方案

「童聲有議：一日兒少代表體驗活動」計畫書

壹、緣起

本計畫為落實《兒童權利公約》（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以下簡稱CRC）所揭示之兒童最佳利益、禁止歧視、尊重兒童意見及生存與發展等核心原則，持續推動兒少代表公共參與機制，鼓勵兒童及少年表達自身意見，並透過培力、提案及公共參與等方式，使兒少能實際參與與自身權益相關之公共事務。

本年度為臺南市第八屆兒少代表第一年任期，爰規劃以「一日兒少代表體驗活動」作為本年度大型兒少權益推廣方案之執行形式。活動延續過往兒少代表體驗活動之方向，結合兒少代表經驗分享、CRC 權利情境互動、生活議題探索、提案實作及成果交流，讓參與兒少不僅認識兒少代表制度，也能實際體驗表達意見、討論公共議題及形成改善建議的過程。

為回應兒少權益推廣及意見蒐集之目的，本活動將以增加情境判斷、互動投票、便利貼蒐集、分組討論、走動式市集交流及成果票選等多元參與方式。另安排一小時性別意識培力暨性騷擾防治課程，並以生活情境卡、討論及講師統整等互動式工作坊進行，在兼顧課程知識與規定時數的前提下，提升兒少參與及學習效果。

活動將以「認識—發現—討論—提案—表達—彙整」為主要歷程，邀請本市兒少共同參與，並由第八屆兒少代表參與活動規劃及分組引導，蒐集兒少對生活環境與權益議題的看法，作為後續兒少代表培力、議題討論及權益倡議之參考。

貳、依據

「115 年度兒少代表公共參與暨兒童權利公約落實培力計畫」需求規範說明書第陸點第二項(一)規範辦理。

參、活動名稱

「童聲有議：一日兒少代表體驗活動」

副標：從認識權利到參與提案，讓兒少的聲音被聽見

肆、目的

一、透過一日兒少代表體驗活動，提升本市兒少對兒少代表制度、兒少公共參與及 CRC 之認識。

二、透過第八屆兒少代表經驗分享，使本市兒少了解兒少代表之任務、參與歷程及公共參與經驗。

三、以生活情境互動方式協助兒少理解 CRC 及兒少表意權，並思考兒童權利與日常生活之關聯。

四、引導本市兒少從自身生活經驗出發，發掘與兒少權益相關之生活議題，培養觀察、表達、討論及問題解決能力。

五、透過分組議題討論、提案實作、走動式成果交流及議題票選，使兒少實際體驗從發現問題至形成改善建議之公共參與歷程。

六、透過一小時性別意識培力暨性騷擾防治互動工作坊，提升兒少對性別平等、身體自主、尊重界線、性騷擾辨識及求助管道之基本認識。

七、促進本市兒少與第八屆兒少代表之交流，強化兒少代表蒐集、傾聽及整理同齡兒少意見之能力。

八、蒐集活動參與兒少對兒少權益及公共參與之想法，彙整議題討論、提案與票選結果，作為後續兒少代表培力及兒少權益推廣之參考。

伍、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二、承辦單位：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陸、辦理時間

一、日期：115 年 12 月 20 日（星期日）。

二、時間：於上午 09:00～下午 4:00。

三、地點：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小禮堂（臺南市東區民族路一段 1 號）。

柒、參與對象與人數

一、主要參與對象：

（一）設籍、就學或居住於臺南市之 12 歲以上至未滿 18 歲兒童及少年。

（二）第八屆臺南市兒童及少年代表。

二、預計參與人數：80 人以上；其中以本市一般兒少為主要參與主體，第八屆兒少代表納入活動內容討論、活動執行及分組引導。

三、分組方式：依實際報名人數分組，原則上每組約 8 至 10 人，並視兒少代表及工作人員人力安排分組引導。

捌、活動核心概念

本活動以「童聲有議」為核心，將兒少公共參與歷程設計為「認識—發現—討論—提案—表達—彙整」，讓參與兒少從認識兒少代表及 CRC 開始，透過情境互動辨識權利，再從自身生活經驗發現議題，經由分組討論形成改善建議，最後以多元走動式成果分享及全體議題票選呈現參與兒少的關注方向。

活動由第八屆兒少代表參與活動規劃、經驗分享及分組引導，使兒少代表由受培力者進一步成為兒少參與帶領者；培力單位則協助維持討論流程、記錄兒少原意並整理成果，作為後續培力與議題討論參考。

玖、辦理流程及內容

時間	活動內容	活動說明	主講人
09:00-09:15	新手村報到： 集結吧！兒少特攻隊	完成簽到、領取名牌、確認組別及入座。	培力單位
09:15-09:25	任務簡報：今日冒險指南	說明今日活動目的與參與規則。	培力單位
09:25-10:25	界線偵探：這樣不可以！ 身體自主防線	以「界線偵探/這樣可以嗎？」情境卡、舉牌或匿名投票、小組討論及講師統整進行；涵蓋性別平等、身體自主、同意與界線、性騷擾辨識及求助管道。	專業講師
10:25-10:35	休息		
10:35-11:00	前輩出動：兒少代表經驗開箱	第八屆兒少代表分享任務、參與歷程及具體經驗，並進行互動問答。	兒少代表
11:00-11:35	權利探險隊： CRC 生活情境大解密	以校園、交通、網路、休閒空間等生活情境卡，透過小組桌上型立場舉牌/互動答題進行情境判斷，並統整 CRC 權利內涵。	兒少代表/ 培力單位
11:35-12:00	發聲力量： 我的聲音很重要	以簡短引導連結 CRC、兒少表意權與公共參與，說明兒少如何透過議題討論及提案表達意見。	兒少代表/ 培力單位
12:00-13:00	午餐及交流		
13:00-13:15	城市觀察家： 臺南有什麼可以更好？	個人以便利貼寫下生活中希望改善的事情，由各組進行議題分類。	兒少代表 分組帶領
13:15-14:00	議題偵搜隊： 開鎖我們的城市議題	各組從自身經驗出發，選定關注議題，運用心智圖、情境圖解或問題樹方式，討論問題情境、受影響對象及重要性。	兒少代表 分組帶領
14:00-14:10	休息		
14:10-14:55	城市改造王： 兒少創意提案大作戰	各組共同完成「城市改造/兒少提案大卡」：內容含問題描述、影響對象、可能原因、改善建議及協助單位。	兒少代表 分組帶領
14:55-15:25	童聲市集： 提案快閃發表展	採「走動式市集展演」，每組留 1-2 位解說員，其餘成員跨組參觀、聽取提案並回饋互動。	各組兒少/ 兒少代表
15:25-15:45	金點子投起來： 兒少關注大調查	全體參與者票選最關注或最希望改善的議題，統計票選結果，作為了解參與兒少關注方向的參考。	培力單位/ 兒少代表

15:45-16:00	滿載而歸： 經驗收割與大合照	填寫回饋單、領取參與證明、拍大合照。	培力單位/ 兒少代表

拾、活動內容說明

一、界線偵探：這樣不可以！身體自主防線(性別意識培力工作坊)：辦理一小時主題課程，以互動式工作坊進行，由專業講師負責必要知識說明。運用虛構生活情境卡(例如未經同意碰觸身體、反覆傳送令人不舒服的訊息、在群組散播他人私密影像或資訊等)，請參與者透過舉牌、投票或小組討論辨識界線與風險，再由講師統整性別平等、身體自主、同意與界線、性騷擾防治及求助/申訴管道。

二、前輩出動：兒少代表經驗開箱：由第八屆兒少代表分享兒少代表如何產生、主要任務、參與培力活動、兒權會及公共參與經驗、議題討論及提案經驗，以及擔任兒少代表後的學習與改變。分享聚焦具體案例，並預留互動問答，避免長時間單向說明。

三、權利探險隊：CRC 生活情境大解密：以生活案例協助參與兒少理解 CRC 與自身生活的關聯。情境涵蓋校園生活、交通安全、網路使用、休閒空間、心理健康、平等與友善環境等，採用桌上型小組舉牌/立場投票或互動答題方式，引導兒少思考情境中誰的權利可能受到影響、當事人能否表達意見，並將討論內容對應至 CRC 核心權利內涵。

四、發聲力量：我的聲音很重要（從權利到公共參與）：由帶領者透過校園生活或交通安全等案例，示範如何將日常生活中發現的問題，轉化為可討論的改善建議。引導兒少依序思考「發現問題、蒐集同儕意見、整理改善建議、透過適當管道表達意見」之歷程，並介紹兒少代表參與公共事務及反映兒少意見的方式。過程搭配案例說明與簡短問答，協助兒少理解兒少表意權與公共參與的關係，並銜接下午的生活議題探索及提案實作。

五、城市觀察家與議題偵搜隊（生活議題探索）：便利貼蒐集及視覺化工具（如心智圖/問題樹）進行分組討論，引導兒少思考「我希望臺南有什麼改變？」可提供校園、交通、休閒、心理健康、環境、性別平等、網路安全及公共空間等主題作為提示，不限制兒少提出其他議題。引導各組應先釐清問題及受影響對象，再決定後續提案方向。

六、城市改造王與童聲市集（提案實作與走動發表）：各組完成「城市改造/兒少提案大卡」，內容包括：（一）我們發現的問題；（二）為什麼這個問題重要、影響誰；（三）可能原因；（四）希望如何改善；（五）希望哪些單位或對象協助。成果發表採「走動式市集交流」方式進行，增加活動互動性與動態感，讓兒少能在輕鬆活潑的氛圍中跨組交流與回饋。各組完成提案大卡後，依工作人員安排設置展示區，並由每組推派 1－2 位兒少擔任解說員，向其他組別介紹提案內容。其他組員則依指定動線分批參觀不同組別，聆聽提案並透過便利貼或簡易回饋單留下意見。工作人員將依現場人數及場地狀況調整參觀動線與時間，確保各組均有機會進行交流。

七、金點子投起來與成果彙整：市集交流後，由全體參與者票選最關注或最希望改善的議題，並將便利貼、分組提案單、發表紀錄、票選結果及回饋資料整理為「臺南市兒少生活議題與提案意見彙整表」。成果作為後續兒少代表培力及議題討論參考。

拾壹、宣傳方式

一、於活動辦理前至少 1 個月進行活動宣傳。

二、製作活動海報、EDM 及活動布條，並以清楚、易理解且適合兒少閱讀之方式呈現活動資訊。

三、透過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相關行政網絡、學校、兒少福利及相關單位進行活動推廣。

四、透過 Facebook、Instagram 等社群平台進行活動宣傳。

五、活動前依規定提供新聞稿相關資料。

六、活動結束後發布活動成果及照片，擴大兒少權益推廣效益；照片及個人資料之使用依相關規定辦理。

拾貳、成效評估與預期效益

一、辦理活動共 1 場次，實際參與之兒少及兒少代表合計達 80 人以上。

二、完成一小時性別意識培力暨性騷擾防治課程，透過情境互動及講師統整，增進兒少對性別平等、身體自主、尊重界線、性騷擾防治及求助管道之認識。

三、透過 CRC 權利情境任務及公共參與引導，提升本市兒少對兒童權利公約及兒少公共參與機制之認識。

四、透過兒少代表經驗分享與分組帶領，促進本市兒少與第八屆兒少代表交流，並提升兒少代表蒐集、傾聽及整理兒少意見之能力。

五、透過分組議題探索及提案實作，完成各組議題討論紀錄與簡易提案成果。

六、完成全體議題票選統計，整理參與兒少較關注之議題與改善建議，形成「臺南市兒少生活議題與提案意見彙整表」，作為後續培力及權益倡議參考。

七、透過現場回饋與問卷調查，整體活動滿意度達 80%以上。

八、成效評估資料包括簽到表、課程及活動回饋、分組提案單、議題票選結果與成果彙整紀錄。

拾參、工作期程

工作項目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執行規劃及計畫修正	●	●	●	●		
第八屆兒少代表意見蒐集及活動討論	●	●	●	●	●	
講師邀請及課程確認				●		

活動流程、情境卡及教材設計				●	●	
活動海報、EDM、布條設計				●	●	
對外宣傳及招生				●	●	
報名及參與人數確認				●	●	
活動前行前會議／工作人員會議				●	●	
滿意度及成效評估						●
活動成果整理、新聞露出及議題彙整						●

拾肆、注意事項

一、活動應採取適合兒童及少年理解之語言與呈現方式，並提供多元表達管道，不以公開發言作為唯一參與方式。

二、分組討論應建立尊重、傾聽、不嘲笑及不強迫分享之原則；涉及個人隱私或敏感經驗時，工作人員應適當引導與處理。

三、性別意識培力暨性騷擾防治課程應確保至少一小時，並於活動前與講師確認互動方式、教學內容及必要知識統整，以符合需求規範。

四、活動過程如需拍照、錄影或蒐集個人資料，應依相關規定辦理告知、同意與資料保護。

五、活動成果應如實呈現兒少提出之意見，清楚區分兒少原始意見、工作團隊整理內容及後續建議，避免以成人觀點取代兒少原意。

六、場地、日期、報名人數、分組方式、流程及經費，應依正式核定內容及實際執行情形調整。

七、活動蒐集之意見係供後續兒少代表培力及議題討論參考，不代表所有意見均會直接成為正式政策建議或獲得政府採納；後續仍須依相關程序討論。